

常州市钟楼区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 普查项目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常州市钟楼区应急管理局

住所地：常州市钟楼区星港路 88 号

电话：/

乙 方（乙方）：上海数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A8-202 室

电话：021-61119999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常州市钟楼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项目编号：城投采竞磋-2021299）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签订本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工作内容。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 号）和《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

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国灾险普办发〔2020〕2号）的相关要求，在钟楼区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二、乙方工作内容

（一）钟楼区灾害风险普查办公室日常工作

1、清查工作

根据国家、省、市清查工作方案，完成应急系统清查工作。

2、编制方案

根据国家总体方案和实施方案（试点版）等文件，编制完成本地区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细则和工作方案。

（1）应急系统专题方案研究编制。编写应急的专题技术方案，包括公共服务设施调查、历史灾害调查、综合减灾能力调查、危化企业等4类专题技术方案，具体工作包括实地调研对接相关部门、资料收集分析与整理、研究制定大纲目录、组织编制正文内容、文稿审核汇总、论证完善等。

（2）各部门专题方案汇总编制。汇总各部门的专题技术方案，在整合汇总的基础上组织编制完成普查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具体工作包括资料收集分析与整理、研究制定大纲目录、组织编制正文内容、文稿审核汇总、论证完善等。

3、宣传培训

（1）开展教材梳理编辑和电子教案编写工作，主要是对国家下发的各项技术规范、学员手册、培训手册、国家及省级政策发文等内

容进行梳理编辑成册。

(2) 按照普查工作要求，组织开展各类业务培训，提供技术支撑；

(3) 制定普查宣传方案、标准及镇、街道和村（社区）数量制作宣传横幅、海报、手册等形式多样的宣传品；

(4) 利用新媒体，做好普查工作社会层面的舆论宣传；

(5) 在官方媒体刊发不少 2 篇普查相关的新闻报道。

4、已有数据整理

协调对接各普查参与部门，完成已有基础数据和图件的整理汇总工作。

对钟楼区已有基础数据、图件进行整理和汇总。充分利用第一次全国地理国情普查、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第二次地名普查、地震区划与安全性调查、重点防洪地区洪水风险图编制、全国山洪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调查、第九次森林资源清查、草地资源调查、全国气象灾害普查试点等专项调查和评估成果，完成本级层面已有数据成果、图件整理汇总。

(二) 承灾体调查

在钟楼区统筹利用各类承灾体已有基础数据，开展承灾体单体信息和区域性特征调查，重点对区域经济社会重要统计数据、人口数据，公共服务系统、危险化学品企业、煤矿和非煤矿山等重点企业调查、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重要承灾体的空间位置信息和灾害属性信息

进行调查。

人口与经济调查：充分利用最新人口普查、农业普查、经济普查等各类资料，以村居为单元获取人口统计数据，结合房屋建筑调查开展人口空间分布信息调查；获取本区域经济社会统计数据，主要包括三次产业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农作物种植业面积和产量等。

公共服务系统调查：针对学校教育、卫生、社会福利等重点公共服务系统，结合房屋建筑调查，汇总抽查学校、医院、福利院、博物馆、体育场（体育馆）、图书馆、宗教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基本概况、人员情况、功能与服务情况以及应急保障能力等信息。

危险化学品企业调查：更新调查危险化学品企业基础信息，补充调查地理空间分布、设防水平、灾害防御能力、应急保障能力等灾害属性信息。

非煤矿山调查：开展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尾矿库的基础信息、自然灾害（地震灾害、水旱（洪涝）灾害、地质灾害）设防情况、防灾减灾能力等信息调查。

三次产业要素调查：共享利用农业普查、经济普查、地理国情普查等相关成果，掌握主要农作物、设施农业等的地理分布、产量等信息，危化品企业空间位置和设防水平等信息，第三产业中大型商场和超市等对象的空间位置、人员流动、服务能力等信息。

资源与环境要素调查：共享整理第三次国土调查形成的土地利用现状分布资料；共享整理最新森林等资源清查、调查等形成的地理信息成果。

（三）历史灾害灾情调查

历史年度自然灾害灾情调查：调查 1978 年至 2020 年钟楼区发生的年度自然灾害情况。包括：地震灾害、地质灾害（崩塌、滑坡、泥石流）、台风灾害、风雹灾害、低温冷冻灾害、雪灾、沙尘暴灾害、干旱灾害、洪涝灾害、海洋灾害（风暴潮、海冰、海浪）、森林和草原火灾。主要内容包含核心灾情指标数据，当年年末总人口、当年播种面积、当年地区生产总值等基础数据，以及年度自然灾害报告等。

重大历史自然灾害调查：调查 1949 年至 2020 年钟楼区发生的重大自然灾害，包括：地震灾害、台风灾害、洪涝灾害、森林火灾。按照《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有关要求，重大自然灾害指达到启动国家级Ⅱ级（含）以上应急响应阈值标准的灾害事件，阈值标准按照死亡失踪 100 人及以上判定，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紧急转移安置人口不作为阈值标准。针对台风灾害，将致灾危险性作为参考判定标准。

（四）综合减灾能力调查

以钟楼区行政区为基本调查单元，调查评估政府、企业与社会组织、乡镇与社区、家庭在减灾备灾、应急救援救助和恢复重建过程中各种资源或能力的现状水平。

政府减灾能力调查：主要调查钟楼区各涉灾管理部门、各类专业救援救助队伍、救灾物资储备库（点）、灾害避难场所等的基本情况、人员队伍情况、资金投入情况、装备设备和物资储备情况。

企业与社会组织减灾能力调查：主要调查有关企业救援装备资

源、保险与再保险企业综合减灾能力和社会应急力量综合减灾能力。

乡镇与社区减灾能力调查：主要调查街道和社区基本情况、人员队伍情况、应急救灾装备和物资储备情况、预案建设和风险隐患掌握情况等内容。

家庭减灾能力调查：抽样调查家庭居民的风险和灾害识别能力、自救和互救能力等。

（五）质检核查

负责钟楼区的普查成果数据进行质检，出质检报告，配合完成上级的抽查工作。

三、预期成果

1、工作方案、实施方案：制定本次钟楼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总体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指导各项普查任务的开展实施。

2、数据成果：包括主要承灾体调查数据、历史灾害灾情调查数据、综合减灾能力调查数据，涵盖各类空间数据、统计数据以及外业调查数据、照片等。

3、文字报告成果：包括钟楼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过程中重要阶段、各普查任务及综合类工作总结报告。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期限届满，但项目尚未结束的，合同期限延续至项目结束并结清全部费用之日。

五、成果验收

乙方应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前向甲方提交预期成果，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预期成果后十个工作日内负责项目验收。甲方收到乙方预期成果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

在验收过程中，甲方如认为乙方工作有不合于项目工作内容规定之要求时，应于成果提交甲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电子邮件（乙方指定负责人：高昂 指定邮箱：【 gaoang@adas.com 】）形式向乙方提出异议。异议提出后，乙方应根据技术要求作出合理处理。如在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视为乙方的工作成果符合工作内容的要求。

乙方提交的成果经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向乙方出具经盖章的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乙方提交预期成果或根据甲方异议进行合理处理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未提出异议，亦未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文件的，仍视为已验收合格，但乙方有权继续要求甲方补充提供该等验收合格证明文件。

六、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服务费总额：

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万元整）

（二）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30%，即 420000 元（大写：肆拾贰万元整）作为首期款；

2、乙方将预期成果提交甲方后，甲方于收到成果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40%，即 560000 元（大写：伍拾陆万元整）；

3、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费总额的 30%，即 420000 元（大写：肆拾贰万元整）。

（三）银行账户及发票信息

1、甲方应将合同款项汇入乙方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单位户名：上海数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0MA1G82UR4Y

账号：1219395877102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川北支行

2、本项目服务费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需事先向乙方提供以下开票信息：

增值税 <u>普通</u> 发票	1) 单位名称：常州市钟楼区应急管理局 2) 纳税人识别号：113204040141197823 3) 发票内容：技术服务费
注：如果甲方的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等发生变更，请及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到乙方。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

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3、甲方应根据普查工作的实际需求，向乙方提供诸如工作手册、相关政府文件、工作证照、介绍信等指导乙方工作的必要材料和证明乙方工作人员身份的必要凭证，作为乙方参与和开展具体工作的基础。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组织协调资源和必要的配合。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约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有关问题。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每逾期一日应按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二计算违约金，且乙方有权暂停工作而不承担任何责任，造成乙方其他损失的，甲方还应予以赔偿。如因乙方原因或财政支付程序导致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3、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承诺按期完成工作任务，若未能如期按照合同服务时限要求提交相应成果，每延误一天，扣减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

4、甲方应保护并尊重乙方的知识产权，不得随意将项目成果以营利为目的擅自转让给第三方，否则应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

5、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规定，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数据资料，保守工作中涉及的业务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资料泄露给第三方或以营利为目的将甲方资料泄露给第三方。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泄密业务秘密且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

6、本合同因自然灾害、政策因素或法律认定的不可抗力或双方书面同意提前终止而导致不能完全执行时应予终止。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终止后，双方针对已支付项目费用及实际已支出的工作费用根据工作量进行协商结算，多退少补。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不可抗力”系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2、如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无需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4、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8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应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仲裁期间，除正

乙方： 上海数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喆".

签约日期：2021年9月10日

A red curved mark or stamp, possibly a partial seal or a decorative element, located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page.

